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设计”、“公司”）2016年6月6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股权激励相关议案；2016年6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据此，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 1、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16年6月13日。
- 2、授予价格：33.70元/股。
-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 4、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分配情况：

激励对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本计划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共计69人）	150.00	100.00%	2.50%

上述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情况与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内容一致。

5、解锁安排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在解锁期，公司为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二、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7月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469号《验资报告》，认为：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根据贵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元，由69位自然人股权激励对象缴纳。变更后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500,000.00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7月1日止，贵公司实际已收到69名股权激励对象实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溢交的人民币肆仟玖佰零伍万元整计入资本公积，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三、本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6月13日，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7月13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股权激励	数量	比例 (%)
一、非限售流通股	15,000,000	25.00%	0	15,000,000	24.39%
1、流通A股	15,000,000	25.00%	0	15,000,000	24.39%
2、流通B股	0	0.00%	0	0	0.00%
3、流通H股	0	0.00%	0	0	0.00%
4、境外流通股	0	0.00%	0	0	0.00%
5、其他	0	0.00%	0	0	0.00%
二、限售流通股	45,000,000	75.00%	1,500,000	46,500,000	75.6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合计	45,000,000	75.00%	0	45,000,000	73.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9,800,000	49.67%	0	29,800,000	48.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200,000	25.33%	1,500,000	16,700,000	27.15%

4、外资持股合计	0	0.0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00%
三、总股本	60,000,000	100.00%	1,500,000	61,500,000	100.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公司总股本为 60,000,0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敏、仇志斌、戴雅萍、倪晓春、查金荣、张林华和唐韶华，七人合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5.28%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980.00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49.67%；上述七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88.20 万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7%。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61,500,000.00 股。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新股本比例将为 48.4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新股本比例将为 11.19%。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每股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61,500,000.00 股摊薄计算，201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0.81 元。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1 日